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14JNA3024-2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阳电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14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圣阳电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圣阳电源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圣阳电源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圣阳电源公司 2014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贡勇

中国注册会计师：潘素娇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九日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4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1]488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1年4月26日由主承销商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取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发行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1,88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5.8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85,040,000.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38,003,2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447,036,800.00元已于2011年4月29日存入公司在中国银行曲阜支行2233811176108账户内。此外,本公司累计发生审计验资费、法律顾问费、信息披露费等其他相关发行费用8,665,651.72元。上述募集资金扣除承销保荐费、登记手续费以及公司累计发生的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38,371,148.28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XYZH/2010JNA3050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 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公司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439,405,241.05元。

(三) 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4,304,004.83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0.00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果，防范资金使用风险，确保资金使用安全，保护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制定了《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于2010年6月19日召开的201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的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与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阜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阜市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13年8月底，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性能胶体蓄电池项目已投产，超募资金项目ERP平台建设项目、向子公司增资、归还银行贷款均已完成。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15,405,846.63元以及扣除技术研发平台提升项目尚需进行的投资8,436,290.00元后的超募资金余额39,233,967.78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2013年9月6日，公司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

曲阜中行专户在完成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已于2013年9月销户。

曲阜工行专户在完成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已于2014年8月销户。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募集资金	利息收入	合计
工行募集资金专用户	1608002629020359594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0.00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4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3,837.1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0.4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370.9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高性能胶体蓄电池项目		20,841.00	20,841.00		19,733.79	94.69	2013年6月	745.54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1,540.58	1,540.58		1,540.58	100.00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2,381.58	22,381.58		21,274.37	95.05				

超募资金投向										
技术研发平台提升项目		1,000.00	1,000.00	430.40	1,004.42	100.44	2014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ERP 平台建设项目		600.00	600.00		462.73	77.12	2012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向子公司增资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				
归还银行贷款	-	16,706.00	16,706.00		16,706.00	100.00				
补充流动资金		3,923.40	3,923.40		3,923.40	100.0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23,229.40	23,229.40	430.40	23,096.55	99.43%				
合计		45,610.98	45,610.98		44,370.92	97.2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高性能胶体蓄电池项目未能达到预计收益，主要原因是为了统筹生产资源、提高生产效率，经公司 2011 年 12 月 9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调整募投项目后续实施地点和投资进度，结合公司原有产能的迁建工作，合并实施“新型铅酸蓄电池生产迁建和扩建项目（一期）”，该项目在 2013 年 6 月末方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产能未完全释放出来；另一方面，作为铅酸蓄电池高端产品的胶体电池虽然具备优良的性能，但同时售价也高于 AGM 电池，国内市场短期内对胶体电池高昂的售价接受程度不高，市场需求和产品价格低于预期，公司胶体电池产品毛利率下降，加上公司期间费用增长较快，募投项目分摊的期间费用上升。受前述原因影响，项目实际效益没有达成承诺效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超募资金共计 229,961,148.28 元，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详见上述表格中“超募资金投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根据公司2011年12月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决定实施《新型铅酸蓄电池生产扩迁建项目》（以下简称“扩建项目”），扩建项目拟实施地点和募投项目原建设地点均在山东省曲阜经济开发区内，但位于不同区位，为统筹生产资源、提高生产效率，扩建项目的建设方案统筹考虑了募投项目目前已经投入的部分，调整募投项目后续投资实施地点到扩建项目建设地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公司 2011 年 5 月 17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1-001），《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1-003）和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 XYZH/2010JNA3052 号《关于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截至 2011 年 4 月 30 日，公司利用自筹资金累计投入高性能胶体蓄电池项目 3,859 万元。公司已于 2011 年 5 月 23 日从募集资金专户中支取 3,859 万元转入生产经营性资金账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高性能胶体蓄电池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比承诺投资总额少 1,107.21 万元，主要是因为原材料价格变动、公司经营管理水平提高、采用新工艺及新设备改善生产流程效率提高，材料消耗降低，流动资金占用减少，因此铺底流动资金节余。 另，利息收入扣除专户手续费等支出净额 433.75 万元，合计节余 1,540.96 万元。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并销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4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4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4 年度，本公司已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的违规情形。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九日